

“第一学历”普通，就找不到好工作吗？

编者按

据“四川日报”微信公众号报道,9月14日,“我国从来没有第一学历这个概念”冲上热搜。2026年春招时,湖南长沙一名拥有硕士学历的求职者小缪通过某头部互联网大厂五轮轮上面试,当他辞掉原有工作准备入职时,却接到入职流程终止的通知,原因是其第一学历为专科,该岗位入职者须为统招全日制四年制本科。“第一学历”歧视现象普遍。据报道,一名北大硕士毕业生在已收到企业录用意向的情况下,因第一学历不是北大,竟被要求重新面试,年薪直降5万元。一家人力资源机构对1300名硕士及以上学历求职者的调查显示:七成求职者遭遇过“第一学历”限制;本科毕业于985、211院校的求职者,录用成功率是非985、211院校求职者的1.8倍。

一边是企业招聘时有“参考院校层次”的现实需求,一边是寒窗苦读完成学历逆袭的求职者遭遇不公对待,无官方依据的“第一学历”评判标准,正在不断制造就业鸿沟。

文明棱镜

看见问题的每一面

◎ 张连洲

长期以来,在招聘市场,“第一学历”始终是绕不开的话题。不少企业在简历筛选环节,会把专科、本科院校背景作为重要参考指标,在引发争议时,企业往往声称并非歧视“第一学历”,只是“参考院校层次”。客观来看,企业“参考院校层次”有其现实考量,但应认识到,“参考院校层次”与“硬性限制第一学历”有着本质区别,别把“第一学历”当作“一票否决”的标尺,避免误伤能力出众的求职者。

企业看重“第一学历”,可提升招聘效率。不少企业在招聘时会收到海量简历,人力资源工作人员很难在短时间内深度研判每位求职者的综合实力,在初筛阶段,将求职者读专科或本科时的院校层次作为参考标尺,可以快速缩小候选范围,把有限的时间和精力投入到后续的面试、实操考核等考察环节,减少招聘的时间与人力成本,提升选人用人的整体效率。

甲方

企业招聘『参考院校层次』有现实考量



徐瑞平图

乙方

不能用“第一学历”抹杀求职者的后天努力

◎ 董宏达

在求职路上,不少人遭遇过“第一学历”限制,“第一学历”成了职场的隐形门槛,无情地否定了部分年轻人的拼搏与成长。据报道,曾有求职者向媒体吐槽:“第一学历”似乎成了她的求职“污点”,读了普通大学,就像留下了“案底”一样,实在难以接受。

从官方人才认定体系来看,“第一学历”是无政策依据的伪概念。据报道,2021年9月,教育部在答复网友提问时称:学历是指人们在教育机构中接受科学文化教育和技能训练的学习经历,国家教育行政部门相关政策及文件中没有使用“第一学历”这个概念。2026年多部门开展的“国聘行动”明确划定红线,禁止用人单位将毕业院校作为招聘限制条件。相关方面早就科普:官方的学历认定只有最高学历,以及全日制或非全日制区分。

固守“第一学历”门槛,是对求职者后天努力的片面否定与不公对待。一些企业以“第一学历”作为招聘岗位

的筛选门槛,用意不在于参考学历,而在于否定,因为这套筛选逻辑,刻意忽视人才的成长与可塑性,用求学路上的专科或本科学历,永久固化求职者的职业评价,这是典型的“院校出身歧视”。进而言之,这种筛选方式无视官方认可的学历认定标准,刻意舍弃最高学历、现有学识、专业能力、综合素质等人才评判维度,单一、粗暴、绝对地以初始学历将求职者分层归类,对学历起点普通的求职者进行无差别限制,极不公平。

真正公平的人才选拔,理应尊重求职者的后天努力,认可年轻人通过持续学习、不懈奋斗实现学历提升与能力跃升。在求学路上,这类求职者往往付出了远超同龄人的自律与坚持,在弥补学业短板、突破成长局限的过程中,他们锤炼出的抗压能力和进取精神,都是职场发展不可或缺的优质素养,也是衡量人才综合素质的重要标准。如果无视这些素养,评判依据只剩下多年前

一次考试的结果,就是典型的脱离实际、僵化刻板的选人逻辑,是对就业公平的公然践踏,涉嫌损害普通求职者的合法就业权益。

值得注意的是,“第一学历”歧视的“暗箱筛选”办法极具迷惑性,求职者往往耗费大量时间备考、面试,走完全部流程后,才因虚无的“第一学历”门槛落选,不仅错失就业机会,更白白消耗了时间与精力,造成难以弥补的求职成本损失。

企业招聘死守“第一学历”标准,长此以往,会陷入人才同质化的困境,缺失多元创新活力,不利于长期的人才梯队搭建。企业固化“第一学历”偏见,还会消解终身学习的社会价值。如果职场始终信奉“一考定终身”,无论后天如何努力,都无法打破学历起点的桎梏,年轻人的奋斗价值就会被弱化。当“努力无用”的负面认知蔓延,越来越多的人会丧失进取动力,不愿持续学习、自我提升,不利于社会的良性发展,甚至导致阶层固化。

丙方

就业市场的学历歧视亟待制度强力纠正

◎ 李英锋

放弃维权。求职者维权难,对应着企业的歧视成本低,导致“第一学历”歧视变成隐性门槛、职场惯例。

法者,治之端也。要破除“第一学历”歧视,最需要完善法律。立法部门可以考虑通过出台法律解释或修订相关法律,旗帜鲜明地向任何学历歧视说“不”,细化学历歧视的认定标准,列出禁止学历歧视的具体情形,给学历歧视“精准画像”,划清法律底线和边界,并明确劳动监察部门对学历歧视的介入干预措施。有了清晰的法律规则,有了可操作的监管措施,反对学历歧视就有了依据和指南。

在法律的指引下,劳动监察部门应加强普法宣传和监督检查,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可以设立专门的就业歧视举报平台,减轻求职者的举证责任,或者针对学历歧视实行举证责任倒置,让企业来证明自己的筛选标准合理合法。一旦查实学历歧视行为,通过罚款、责令整改、媒体曝光,让企业承担更高的违法成本,压缩学历歧

莫让“龟速车”给交通安全添堵

◎ 杨燕明

据媒体报道,近期,成都交警公布了一起“龟速行驶”典型案例:在成都一条主道上,一辆汽车在200米内先后被18辆车超越。民警在视频回溯时发现,该车驾驶员存在边开车边刷手机的行为,便依法对其进行了处罚。

自2025年4月开始,成都交警上线了一套智慧系统,专门治理“龟速车”,一旦车辆被超车次数过多,且车速排名靠后,系统便会自动锁定,并通过多种方式提醒驾驶员,同时还能核查驾驶员是否存在接打手机等行为。

在公众的固有认知里,超速是违法之举,“慢一点”似乎是稳妥选择。但现实并非如此,当“慢一点”变成“龟速”,就成了新的安全隐患。公安部道路交通安全研究中心发布的数据显示,车辆速度每降低10千米/小时,道路通行能力就会下降约15%。更深远的危害在于,据统计,车辆行驶速度与车流平均行驶速度差值越大,发生事故的概率越高。此外,“龟速车”容易引发他人的“路怒”情绪,加剧道路通行冲突与安全隐患。

在成都这起事件中,“龟速车”之所以被处罚,在于司机边开车边刷手机。慢,只是表象;分心驾驶,才是根本。如果是新手上路谨慎慢行,

或车辆发生故障、驾驶员身体不适,社会应给予足够的理解与宽容;如果是玩手机、打电话等导致“龟速”,则是对公共安全的漠视,必须依法依规进行处罚。这应成为各地整治“龟速车”的共识。

如今,整治“龟速车”只是个别地方的自发行动,仍待顶层设计来推进。一方面,法律法规要进一步完善。“龟速车”如何认定、如何处罚、如何兼顾法理与人情等,都应在法律法规中予以明确,不仅让整治“龟速车”有法可依,也让驾驶员心存敬畏。另一方面,技术防范要不断升级。数智时代最大的利好,就是可以通过大数据分析驾驶员的行为,对分心驾驶的“龟速车”进行精准识别和动态监测,这方面的文章,同样应做好做足。

驾驶员手中的方向盘,不仅事关个人安全,更事关公共安全。道路上的自由是有边界的,不是“想开多慢就开多慢”的自由,而是“在规则范围内与他人共享道路”的自由。快有快的风险,慢也有慢的代价。对驾驶员来说,应摒弃“慢速即安全”的认知误区,守住“不添堵”的驾驶底线,如此,才能让道路安全变得更加有保障。

“静音操场”值得更多城市“抄作业”

◎ 江德斌

操场广播能不能既让后排学生听得清,又让一墙之隔的居民免受打扰?在南京,这个问题有了答案。据媒体报道,这个新学期,随着南京市中小学“静音操场”民生改造项目完工,20所紧邻居民住宅的中小学全部用上了定向声场广播,困扰学校与社区多年的噪声扰民矛盾从源头得以化解。加上去年先行试点的11所学校,目前南京全市已有31所学校受益于“静音操场”。

长期以来,校园操场广播始终处在“两难”的夹缝里,音量调小了,后排学生听不清课间操口令、升旗仪式讲话;音量放大了,难免打扰周边居民的休息与生活。不少紧邻居民区的学校被居民反复投诉,学校反复调整音量,却始终找不到平衡点,即使采取“限时段、降音量”的措施,也常常陷入师生体验打折扣、居民满意度不高的双输困境。

南京打造“静音操场”,是消除校园噪声扰民痛点的好办法。据报道,当地一些学校为此采用了三道声学防线:第一道是入口把关,给话筒装上“智能音量管家”,系统自动稳住音量,音量小时补足、大时降低,杜绝爆音失真,师生正常说话即

可;第二道是出口定向,让声音像“聚光灯”一样只聚集于操场,在操场方向叠加增强、向居民区方向相互抵消,翻过围墙便大幅衰减;第三道是边界把关,在操场边装“电子耳朵”全天候监听,一旦场外噪声超过限值,系统自动调低音量,确保不扰民、不违规。这三道声学防线的精准设计,实现了“听得清”与“免打扰”的兼顾,让师生与市民和谐共处。

“静音操场”模式值得复制推广。多数城区中小学建校时间久,校舍与居民楼比邻而居是普遍现状,校园噪声扰民是共性问题。各地教育、城管、住建等部门可联动发力,加大政策与资金扶持力度,将“静音操场”改造纳入校园基础设施升级、城市精细化治理的重点项目。可优先覆盖老旧小区、居民区密集区域的中小学,逐步实现城区校园全覆盖,让科技降噪成为城市校园治理的标配,并兼顾治理效果与改造成本,因地制宜采取差异化方案,让技术改造适配各类校园场景。

此外,各地类似噪声扰民的情况很常见,可将“静音操场”模式引入公园广场、社区文体场地等易产生噪声扰民矛盾的公共场景,以精准声学管控破解城市噪声治理难题。

别把打扰他人当浪漫

◎ 何勇

据媒体报道,9月12日,在赵雷北京鸟巢演唱会现场,前排一名男观众突然向女友求婚,女方激动站起,导致后排观众齐声高喊“坐下”,该男子此前还向周围观众撒喜糖,保安随后介入制止,场面一度尴尬而混乱。近年来,演唱会频频上演观众求婚的场景,有歌手曾在演唱会上调侃,感觉自己变成了婚庆司仪。演唱会求婚已经形成产业链,有“黄牛”倒卖“求婚座位”,例如13和14的座位号对应谐音“一生一世”,颇受“黄牛”青睐。

求婚是人生珍贵的浪漫时刻,需要仪式感。但演唱会是明星的演唱舞台,不是观众的求婚舞台。成千上万的观众花钱买票观看明星演唱会,是为了享受音乐与表演之美,现场感受演唱会的特有氛围,而不是为了围观陌生人的求婚仪式,免费充当他人求婚仪式的背景板。

事实证明,在演唱会上求婚,很难获得他人祝福。在演唱会上求婚,实质上是把公共空间当成私人舞台,把打扰别人当成浪漫。买票观看演唱会的观众高喊“坐下”,不是不懂浪漫,不近人情,而是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突然出现的求婚仪式,不仅破坏了整场演出的氛围,还严重影响了

他们观看演唱会的体验,是对他们观看演唱会权益的侵犯。

为表达爱意,设计难忘的求婚仪式无可厚非,但应选择合适的场合、时机和方式,需要充分尊重他人的权益与感受,不能自己的人生浪漫,建立在损害他人权益的基础之上。即使选择在演唱会上求婚,也应选择“无声求婚”的方式,既能留下独一无二的美好回忆,又不打扰其他观众正常观看演唱会。

近年来,随着越来越多观众把求婚仪式放在演唱会上,一些倒票“黄牛”开始充当推手。因此,遏制演唱会求婚乱象,不能只依靠观众自发地高喊“坐下”,还需要拿出更强有力的对策。

具体来说,场馆方应完善现场管理预案,加强巡场劝导,及时制止打扰演出节奏、干扰其他观众演出的求婚行为。监管部门、票务平台、演出主办方、场馆方等应协同治理演唱会求婚仪式背后的“黄牛”,明确禁止将演唱会宣场成“求婚场”“告白场”,禁止炒作“求婚位”等行为。明星演唱会也要明确对求婚仪式说“不”,有必要将在演唱会上求婚的观众列入“黑名单”,限制其参加明星粉丝见面会、观看以后的演唱会。